同仁市司法局

2025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司法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司法局。主要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工作，研究法治建设重大问题，组织落实法治建设规划，开展法治建设督导考核。负责市政府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备案清理，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开展行政执法协调监督；承办市政府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全民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指导基层依法治理、各类调解组织建设。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统筹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监督管理律师、公证、法律援助等法律服务行业。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2025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个，具体包括：同仁市司法局本级。

内设机构7个，具体为：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行政复议办公室、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办公室、局综合办公室、基层科、社区矫正管理局、财务室，下属2个事业单位（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公证处、）。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97.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969.8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3.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3.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1.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28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9.2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99.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50
	30			61	
总计	31	1,299.51	**总计**	62	1,299.51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99.23	1,297.73					1.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70.36	969.86					0.50
20406	司法	970.36	969.86					0.50
2040601	行政运行	589.04	589.0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4.50	24.50					
2040605	普法宣传	12.21	12.21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4.24	24.24					
2040610	社区矫正	10.00	1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10.97	110.9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9.39	198.89					0.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24	153.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24	153.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0	68.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15	34.1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78	50.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06	93.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06	93.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68	27.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1	5.4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96	59.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58	81.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58	81.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58	81.58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	其他支出	1.00						1.00
22999	其他支出	1.00						1.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0						1.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99.01	1,053.55	245.4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9.86	724.40	245.46			
20406	司法	969.86	724.40	245.46			
2040601	行政运行	589.04	589.0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4.50		24.50			
2040605	普法宣传	12.21		12.21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4.24		24.24			
2040610	社区矫正	10.00		1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10.97	110.9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8.89	24.38	174.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24	153.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24	153.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0	68.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15	34.1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78	50.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06	93.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06	93.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68	27.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1	5.4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96	59.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58	81.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58	81.58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58	81.58				
229	其他支出	1.28	1.28				
22999	其他支出	1.28	1.28				
2299999	其他支出	1.28	1.28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97.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969.86	969.8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3.24	153.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3.06	93.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1.58	81.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7.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97.73	1,297.7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97.73	**总计**	64	1,297.73	1,297.7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97.73	1,052.27	245.4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69.86	724.40	245.46
20406	司法	969.86	724.40	245.46
2040601	行政运行	589.04	589.0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4.50		24.50
2040605	普法宣传	12.21		12.21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4.24		24.24
2040610	社区矫正	10.00		1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10.97	110.97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8.89	24.38	174.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24	153.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24	153.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30	68.3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15	34.1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78	50.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06	93.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06	93.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68	27.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41	5.4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96	59.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58	81.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58	81.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58	81.5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22.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6.71	30201	办公费	26.1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26.38	30202	印刷费	3.0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1.20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0.5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30	30207	邮电费	3.5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15	30208	取暖费	3.7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0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70	30211	差旅费	1.0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58	30213	维修（护）费	0.8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45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84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20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0.7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1.0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26	30228	工会经费	7.9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1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6			
人员经费合计		993.08	公用经费合计					59.1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2025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2025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三公”经费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89		29.89	21.22	8.66		29.89		29.89	21.22	8.66	

注：本表反映的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2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数
经济分类编码	经济分类名称	
合计		59.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18
30201	办公费	26.19
30202	印刷费	3.07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77
30206	电费	0.58
30207	邮电费	3.56
30208	取暖费	3.7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2
30211	差旅费	1.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8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0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7.97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行次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	
1．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	
2．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	
3．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	

注：2025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支出总计1,299.51万元，比上年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82.03万元，下降5.9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对应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299.2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97.73万元，占99.88%；其他收入1.50万元，占0.1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299.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53.55万元，占81.10%；项目支出245.46万元，占18.9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1,297.73万元。比上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82.71万元，下降5.9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97.7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0%，比上年减少81.62万元，下降5.92%，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经费使用下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969.86万元，占74.7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53.24万元，占11.81%；卫生健康支出（类）93.06万元，占7.17%；住房保障支出（类）81.58万元，占6.2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344.01万元，支出决算为1,297.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中村（社区）法律顾问费和普法经费当年未使用完导致经费结余。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

（1）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55.05万元，支出决算为589.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人员调入及行政工资调资。

（2）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98.8万元，支出决算为24.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村（社区）法律顾问项目实施中由中央政法转移支付经费中支出。

（3）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12.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0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普法方式向线上宣传转型、部分线下活动整合开展，节约相关支出。

（4）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24.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法律援助案件结案部分跨年导致补助当年未使用完。

（5）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91.99万元，支出决算为110.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63%。决算数大于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人员调入及事业工资调资。

（7）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24.39万元，支出决算为198.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装备购置费未使用完及该项目中“西部计划”援助律师经费使用节点跨年使用故结转。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0.73万元，支出决算为68.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6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按预估缴费基数测算，年度内核定实际缴费基数低于预算预估基数，受缴费基数结算调整影响，全年实际缴费金额低于预算。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0.17万元，支出决算为34.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按预估缴费基数测算，年度内核定实际缴费基数低于预算预估基数，受缴费基数结算调整影响，全年实际缴费金额低于预算。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5.75万元，支出决算为50.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补发。

3.卫生健康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7.51万元，支出决算为27.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6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人员调入及基数调

整。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66万元，支出决算为5.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人员调入及基数调整。

（3）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58.56万元，支出决算为59.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3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人员调入及基数调整。

4.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1.42万元，支出决算为81.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人员调入及公积金补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52.2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93.0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59.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相关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相关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29.89万元，支出决算为29.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29.89万元，支出决算为29.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二）“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执行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9.89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8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21.22万元，购置公务用车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6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4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全部为国内接待费）。其中：接待0批次，接待0人次。

（三）“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11.31万元，下降27.45%。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支出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1.31万元，下降27.45%，主要原因是严控车辆运行费使用，对车辆维修成本增加、频繁待修且到达报废年限的车辆予以报废申请以节约车辆运行费；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支出决算数持平。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9.18万元，比上年减少18.24万元，下降23.56%，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测算时工资花名册人数较上年减少故经费核定减少且日常运行中本着过“紧日子”的原则厉行节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没有发生政府采购支出相关情况。

十二、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同仁市司法局对2025年度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45.46万元，占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64.90%。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64.9%，未达到预期目标，部分工作任务未能按期推进落实，量化指标推进不及预期。今后执行中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优化项目实施管理，强化过程管控，推动剩余工作落地，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组织对法律援助经费、社区矫正（安置帮教）重点人员经费、人民调解员“一案一补贴”案件补贴、2025年“八五”普法经费、人民调解员生活补助经费、2025年度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22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推进法律援助便民服务与常态化普法工作，持续畅通

群众法律求助途径，面向社会开展法治宣讲、法律知识普及，引导群众树立依法办事理念，夯实基层法治基础。但年度部分普法活动、法律服务事项未按期落地，整体工作完成度不足。后续将科学谋划活动安排，加大法律服务供给力度，提升公共法律服务实效。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同仁市司法局在2025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法“律援助经费”、“社区矫正（安置帮教）重点人员经费”等6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法律援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实际支出4.24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8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运行加强重点人群权益保护，畅通农民工、残疾人、老年人、未成年人、妇女、军人军属等特殊群体法律援助“绿色通道”，让特殊群体畅享法律援助“三优”服务。

2.社区矫正（安置帮教）重点人员经费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社区矫正（安置帮教）重点人员经费及补助下达10万元，执行10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充分利用社区矫正一体化平台和安置帮教信息管理系统，强化在矫对象和置帮教人员管理，处理各类预警报警，完成预释放人员信息核查，衔接完成“必接必送”，组织集中学习及警示教育12期、法治与道德教育12期、开展心理测试测评活动7期。

3.人民调解员“一案一补贴”案件补贴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案件补贴费用下达10万元，执行10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持续推动新时代“枫桥经验”与同仁实践深度融合，严格落实矛盾纠纷排查各项工作机制，整合580名基层调解员力量，紧盯草山地界、征地拆迁、婚姻家庭、劳动争议等重点领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6980余次，矛盾纠纷调处率达100%。结合市级综合整治专项行动，强化婚姻家庭及民间借贷领域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成立11家乡镇家事人民调解委员会。

4.2025年“八五”普法经费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6.1分。2025年“八五”普法经费项目费用下达20万元，执行12.21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96.10%。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制定印发《同仁市开展岁末年初重点领域专项普法宣传活动工作方案》，围绕二十种涉藏违法行为、防范养老诈骗及电信网络诈骗开展法治宣传活动594场次，覆盖3.74万人次。持续推进“法律十一”普法宣传活动，依托“新学期第一堂法治教育课”“三官一律”进校园、创建“活佛阿訇讲法”普法品牌，以“三个意识”宣讲、“法律进寺院”活动等为抓手，针对重点区域、重点人员通过以案释法常态化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治宣传活动共计320场次，参与人数25622人次，发放各类藏汉双文法律书籍16903余册，宣传品5804余份，解答法律咨询191人次。但年初制定目标时对乡镇实际情况预估不准，出现目标设置偏高，宣传覆盖面不均衡的情况，下一步我们将扩大偏远村普法及公共法律服务覆盖面，采用线上宣传加下乡服务相结合方式，提升服务覆盖率。

5.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4.36分。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1万元，实际支出122.9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71.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年度充分利用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保障司法行政业务运行，常态化开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普法宣传，维修市级和乡镇8个法治文化阵地，新建11个乡镇级法治文化阵地，立足社会热点挖掘新颖素材，依托“同仁普法”微信公众号推出微动漫和短视频4部。依法受理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持续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社区矫正监管等工作，基层法律服务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基本达成年度工作目标。各项业务坚持按需保障、节约使用经费，根据案件量、宣传活动频次动态调整支出导致资金未全额使用完，今后我单位将持续加快项目推进力度，规范资金使用，加快支出进度，不断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6.人民调解员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案件补贴费用下达4万元，执行4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00%。预算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本年度认真落实人民调解员生活补助保障政策，规范补助申报、审核、发放流程，按时足额向在岗人民调解员发放生活补助。经费保障落实到位，切实维护人民调解员合法权益，有效调动调解员参与矛盾纠纷排查、调解工作积极性，成功化解多起基层民间纠纷，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第一道防线作用，圆满实现年度预期目标。

存在的问题：一是部分数量指标未达标。年初制定目标时对乡镇实际情况预估不准，目标设置偏高；偏远村落群众主动申请

法律援助、调解诉求较少。二是宣传覆盖面不均衡。牧区村落分散，线下宣传难度大，力度不足。三是绩效目标精细化不足。部分指标比较笼统，量化不够精准，不利于过程管控。

下一步工作计划：（一）精准编制绩效目标。结合本年度项目完成数据，立足辖区法律服务需求量、人口规模、往年业务量，科学测算各项指标。细化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指标，避免目标脱离实际，指标全部量化，增强可考核性，提高绩效目标合理性。

（二）补齐项目实施短板。扩大偏远村普法及公共法律服务覆盖面，采用线上宣传加下乡服务相结合方式，提升服务覆盖率。优化办事流程，压缩案件办理时限，提升工作效率。加强基层业务人员、调解员业务培训，提高案件办理质量，提升矛盾调解成功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9">法律援助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同仁市政法委</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同仁市司法局</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 colspan="2">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5</td><td>5</td><td>4.24</td><td>10</td><td>84.80%</td><td>8.48</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5</td><td>5</td><td>4.24</td><td>--</td><td>84.80%</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规范法律援助经费的使用和管理，合理确定和及时完善法律援助补贴，充分调动法律援助是向承办人员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的积极性，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法律需求</td><td colspan="5">项目运行加强重点人群权益保护，畅通农民工、残疾人、老年人、未成年人、妇女、军人军属等特殊群体法律援助“绿色通道”，让特殊群体畅享法律援助“三优”服务。</td></tr>
<tr><td rowspan="10">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
指标值</td><td>实际
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指标1：疑难每件案件补贴难每件案件补贴</td><td>4000</td><td>4000</td><td>20</td><td>20</td><td colspan="2" rowspan="7">部分年末案件为跨年结案，导致当年经费使用率未达到100%</td></tr>
<tr><td>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指标1：完成法律援助案件</td><td>70</td><td>132</td><td>20</td><td>20</td></tr>
<tr><td></td><td>质量指标</td><td>指标1：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时效指标</td><td>指标1：法律援助案件补贴</td><td>按月发放</td><td>按月发放</td><td>10</td><td>10</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指标1：援助案件办案效率</td><td>稳步提升</td><td>稳步提升</td><td>10</td><td>10</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指标1：法律援助工作覆盖率</td><td>持续增加</td><td>持续增加</td><td>10</td><td>1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98.48</td><td colspan="2"></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9">社区矫正（安置帮教）重点人员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同仁市政法委</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同仁市司法局</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 colspan="2">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10</td><td>1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d>100%</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通过帮助矫正对象改变不良行为，重建社会责任感和提升再就业能力，减少再犯率，为社会提供更安全和稳定的环境。</td><td colspan="5">充分利用社区矫正一体化平台和安置帮教信息管理系统，强化在矫对象和置帮教人员管理，处理各类预警报警，完成预释放人员信息核查。</td></tr>
<tr><td rowspan="9">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社区矫正工作经费</td><td>10</td><td>1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社区矫正对象总数</td><td>33</td><td>33</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社区矫正对象个案教育覆盖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社区矫正个案矫正率</td><td>95%</td><td>95%</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社区矫正对象社区活动参与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社区矫正对象尊法守法力度提升</td><td>稳定</td><td>稳定</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7">总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人民调解员“一案一补贴”案件补贴</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同仁市政法委</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同仁市司法局</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 colspan="2">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0</td><td colspan="2">10</td><td>10</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0</td><td colspan="2">10</td><td>10</td><td>--</td><td>100%</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通过开展该项目，以案件类型的不同和难易程度给予相对应的案件补贴，通过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消除安全隐患，保障社会安定和谐。</td><td colspan="4">持续推动新时代“枫桥经验”与同仁实践深度融合，严格落实矛盾纠纷排查各项工作机制，整合580名基层调解员力量，紧盯草山地界、征地拆迁、婚姻家庭、劳动争议等重点领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td></tr>
<tr><td rowspan="8">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指标1：一般性案件补助标准</td><td>300</td><td>3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指标2：重大疑难纠纷案件每件补助标准</td><td>1000</td><td>10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指标3：复杂纠纷案件每件补助标准</td><td>500</td><td>500</td><td>5</td><td>5</td><td></td></tr>
<tr><td>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指标1：矛盾纠纷案件数</td><td>200</td><td>200</td><td>40</td><td>4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指标1：矛盾纠纷化解率</td><td>98%</td><td>98%</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指标1：人民调解员工作覆盖率</td><td>98%</td><td>98%</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指标1：群众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5">总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2025年“八五”普法项目</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同仁市政法委</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同仁市司法局</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 colspan="2">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0</td><td>20</td><td>12.21</td><td colspan="2">10</td><td>61.05%</td><td>6.1</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20</td><td>20</td><td>12.21</td><td colspan="2">--</td><td>61.05%</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6">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时间为2021年-2025年，目标是2025年公民法律素养和社会治理水平显著提升，全民普法工作体系更加健全。</td><td colspan="6">持续推进“法律十一”普法宣传活动，依托“新学期第一堂法治教育课”“三官一律”进校园、针对重点区域、重点人员通过以案释法常态化开展法治宣传活动。</td></tr>
<tr><td rowspan="7">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指标1：人均普法经费</td><td>3</td><td>3</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 rowspan="5">年初制定目标时对乡镇实际情况预估不准，出现目标设置偏高，宣传覆盖面不均衡的情况，下一步我们将扩大偏远村普法及公共法律服务覆盖面，采用线上宣传加下乡服务相结合方式，提升服务覆盖率。</td></tr>
<tr><td>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指标1：全市常住人口</td><td>70</td><td>70</td><td>20</td><td>20</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时效指标</td><td>指标1：工作开展时效</td><td>当年</td><td>当年</td><td>20</td><td>20</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指标1：全年开展法治讲座等普法工作覆盖率</td><td>98%</td><td>98%</td><td>10</td><td>10</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指标1：通过普法宣传，营造和谐稳定社会环境</td><td>可持续发展</td><td>可持续发展</td><td>20</td><td>2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指标1：人民群众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96.1</td><td colspan="2"></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9">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同仁市政法委</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5">同仁市司法局</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 colspan="2">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 colspan="2">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171</td><td>171</td><td>122.9</td><td colspan="2">10</td><td>71.87%</td><td>7.18</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171</td><td>171</td><td>122.9</td><td colspan="2">--</td><td>71.87%</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统筹用好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保障司法行政重点业务运转。有序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司法所规范化建设等工作；夯实基层司法行政工作经费保障，提升公共法律服务供给能力，畅通群众法律服务渠道。</td><td colspan="5">本年度依托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扎实推进法治宣传、法律援助、矛盾纠纷调解、社区矫正等各项司法行政业务，既定工作任务基本落实，公共法律服务有序开展。</td></tr>
<tr><td rowspan="11">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项目总金额</td><td>171</td><td>122.9</td><td>10</td><td>7.18</td><td rowspan="8">项业务坚持按需保障、节约使用经费，根据案件量、宣传活动频次动态调整支出，导致当年经费使用率未达到100%</td></tr>
<tr><td rowspan="2">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完成法律援助案件</td><td>100</td><td>132</td><td>10</td><td>10</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人民调解受理案件数</td><td>200</td><td>200</td><td>10</td><td>10</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 rowspan="3">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人民调解案件办结率</td><td>97%</td><td>97%</td><td>10</td><td>10</td></tr>
<tr><td colspan="2">指标3：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覆盖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为人民群众提供有效的法律服务</td><td>促进法治社会</td><td>促进法治社会建设</td><td>20</td><td>20</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94.36</td><td></td></tr>
</tabl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9">人民调解员生活补助</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同仁市政法委</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同仁市司法局</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万元）</td><td></td><td colspan="2">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 colspan="2">4</td><td>4</td><td>4</td><td>10</td><td>100%</td><td>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 colspan="2">4</td><td>4</td><td>4</td><td>--</td><td>100%</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规范落实人民调解员生活补助政策，足额保障辖区人民调解员补助经费，充分调动人民调解员工作积极性；激励调解员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td><td colspan="5">经费足额落实到位，有效保障调解员权益，充分激发工作主动性，各类民间纠纷得到及时排查调处，基层矛盾化解效能持续增强，顺利完成既定绩效目标。</td></tr>
<tr><td rowspan="7">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指标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每人补助标准</td><td>1000</td><td>1000</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调解员人数</td><td>40</td><td>40</td><td>20</td><td>2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补助发放时间</td><td>按年发放</td><td>按年发放</td><td>20</td><td>20</td><td colspan="2"></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矛盾纠纷调解率</td><td>95%</td><td>95%</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人民调解工作覆盖率</td><td>98%</td><td>98%</td><td>15</td><td>15</td><td colspan="2"></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6">总分</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able>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部门共有车辆14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4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除上述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资金，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结余分配：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经营支出：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